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建綠砼
— GHPC —

YCIH Green High-Performance Concrete Company Limited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7)

(1) 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
(2) 聘任總法律顧問

(1) 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9年10月21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3月26日、2022年3月29日、2023年3月31日、2023年8月28日及2024年2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一、使用詳情

1. 總體情況

於2019年10月31日通過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66.11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329.50百萬元。此後，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股本證券。針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結合國家及行業政策、公司發展戰略、項目推進情況等，不時調整用途及金額，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進行公告。截至2024年2月7日，即

最近一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調整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彼時可進一步決策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合計約人民幣46.93百萬元，按如下計劃使用：

- (1) 約人民幣9.68百萬元繼續用於「混凝土綠色低碳升級改造及新能源設備設施、新建混凝土生產線及相關設備購置、股權投資」；及
- (2) 約人民幣37.25百萬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7日有關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

2. 最新使用情況

於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6月28日期間，上述合計約為人民幣46.93百萬元的全
球發售所得款項的實際使用情況，及於2024年6月28日的剩餘情況見下表：

2024年2月7日變更後的新用途使用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月7日至 於2024年 2月7日	2024年6月 28日期間	於2024年6月28日	可進一步 決策動用
	分配使用 A	已實際動用 B	未實際動用 C=A-B	D
混凝土綠色低碳升級改造及新能源設備設 施、新建混凝土生產線及相關設備購 置、股權投資	9.68	0.00	9.68	9.68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37.25	37.25	0.00	0.00
合計	46.93	37.25	9.68	9.68

除上述約為人民幣46.93百萬元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外，於2024年2月7日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前已決策但未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亦持續按照作出決策時的用途用於彼時已決策的項目。此等歷史用途項下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於2024年2月7日的餘額約為人民幣94.7百萬元，後續使用情況如下：

2024年2月7日前已決策的歷史用途餘額最新使用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2月		於2024年6月28日	
	於2024年 2月7日	7日至2024年 6月28日期間	未實際動用	預計結餘/ 可進一步 決策動用
	剩餘金額 A	已實際動用 B	C=A-B	D
1. 改善、整合及擴建已有的混凝土生產線	/	/	/	/
2. 新建產品生產基地	/	/	/	/
3. 砂石料礦山資源收購、整合及相關固定資產投資	4.54	0.88	3.66	0.31
4. 混凝土生產技術改造及相關設備購置、固定資產投資	26.76	0.74	26.02	20.12
5. 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發及相關設備購置、固定資產投資	1.67	0.00	1.67	0.35
6. 混凝土綠色低碳升級改造及新能源設備設施、新建混凝土生產線及相關設備購置	14.89	9.44	5.45	0.00
7. 混凝土綠色低碳升級改造及新能源設備設施、新建混凝土生產線及相關設備購置、股權投資	46.84	2.83	44.01	10.07
合計	94.70	13.89	80.81	30.85

註：以上所有用途名稱在2024年2月7日變更前後無變化。

二、進一步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1. 可變更用途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金額

如上所述，截至2024年6月28日，於2024年2月7日變更後的新用途項下可進一步決策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9.68百萬元，同時於2024年2月7日變更前的歷史用途項下可進一步決策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30.85百萬元。因此，截至2024年6月28日，可變更用途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9.68百萬元+人民幣30.85百萬元=人民幣40.53百萬元。

2. 變更理由、變更後的用途及金額

一方面，本公司擬使用項目貸款及項目運營資金投入部分募投項目，因此該等募投項目對募集資金的使用需求較決策時有所縮減，此部分涉及已決策但尚未實際使用的募集資金約人民幣29.83百萬元。另一方面，隨著工作的推進，部分已實施完畢的募投項目存在少量資金結餘，此部分涉及已決策但尚未實際使用的募集資金約人民幣1.02百萬元。前述兩項已決策但尚未實際使用款項合計約人民幣30.85百萬元。

結合國家及行業政策及本公司發展規劃，考慮到「混凝土綠色低碳升級改造及新能源設備設施、新建混凝土生產線及相關設備購置、股權投資」尚有可決策使用金額，而結合本集團目前生產運營資金需要，為了提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資金價值，促進本公司高質量發展，經董事會決議，將剩餘可供決策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0.53百萬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結合現時可得資料，董事會合理預估，所有尚未實際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預計將於2026年底前使用完畢。

(2) 聘任總法律顧問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4年6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趙紫蘭女士(「趙女士」)獲聘任為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其任期自2024年6月28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後可以連聘連任。

趙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趙女士，30歲，本公司法律事務部經理。趙女士自2016年12月加入本公司，曾先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管、法律事務部副經理(主持工作)及經理。

趙女士於2016年7月畢業於中山大學法學專業，於2016年8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司法部簽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於2018年8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簽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明；於2020年11月獲得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簽發的經濟(中級)專業技術資格證書等。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趙女士擔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

承董事會命
雲南建投綠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章建

中國，昆明，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章建先生、張龍先生、劉振先生及汪芳女士(職工董事)；非執行董事楊佳女士及楊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佳欣先生、于定明先生及李紅琨先生。